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通过书面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

2、召开会议的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下午 16:30;会议召开的地点: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粤桂股份 3 楼 325 会议室;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有宁志喜、顾元荣、王敏凌。

4、会议主持人:宁志喜先生。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2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为保证 2022 年度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7 日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证券代码:000833 公告编号:2021－060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时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12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 9:15–9:25,9:25 –11:30,13:00 –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12 月 27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建工大厦 3 层 321 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富华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6 人,代表股份数为 367,034,13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4.912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367,000,83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4.907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33,3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5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921,15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137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887,85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132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33,3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50%。

3、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提案的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二)提案的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议案 1.00《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刘富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7,000,832 股,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887,858 股同意。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方式表决。刘富华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刘富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关于选举朱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7,000,832 股,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887,858 股同意。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方式表决。朱冰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朱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关于选举芦玉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7,000,832 股,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887,858 股同意。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方式表决。芦玉强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芦玉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关于选举陈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7,000,832 股,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887,858 股同意。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方式表决。陈健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陈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关于选举罗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7,000,832 股,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887,858 股同意。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方式表决。罗明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罗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关于选举王志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7,000,831 股,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887,857 股同意。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方式表决。王志宏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王志宏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议案 2.00《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李胜兰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7,000,831 股,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887,857 股同意。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方式表决。李胜兰女士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李胜兰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关于选举胡咸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7,000,831 股,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887,857 股同意。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方式表决。胡咸华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胡咸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关于选举刘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7,000,831 股,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887,857 股同意。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方式表决。刘祎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刘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罗其通、黄冬梅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4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2 年度授信额度 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2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告如下:

一、担保事项概述

根据 2022 年度经营发展的需要,为保证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粤桂股份”)及子公司现金流量充足及满足经营融资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规模不超过 23.65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为保证此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及子公司对本次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1.84 亿元的担保额度。授信及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大会通过前有效。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以上授信及担保额度不含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已授权未到期的固定资产授信额度 4.5 亿元、担保额度 3.5 亿元以及按揭贷款担保额度 0.66 亿元。

(一)2022 年度申请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及 2021 年度实际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2021 年度批准担保额度	截止 2021 年 12 月 27 日担保余额	2022 年度申请担保额度预计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粤桂股份	贵糖集团	100%	55.87%	196,000	80,745.17	118,400	41.45%	否
	云硫矿业新设或新增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	≤70%	15,540		0		否
	合计	–	–	211,540	80,745.17	118,400	41.45%	

注:1.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糖集团);2.上述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3.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按照被担保方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确定。

(二)以前年度董事会已审批担保情况

1.以前年度董事会审批的固定资产长期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董事会批准担保金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27 日担保余额	董事会审批日期	期限	是否关联担保
粤桂股份	贵糖集团	100%	55.87%	35,000	13,745.17	2018 年 1 月 8 日	8 年期	否
	合计			35,000	13,745.17			

2.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孙公司创辉房地产为购房客户向金融机构申请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0.66 亿元,担保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承购人所购住房的不动产权证办结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截止 2021 年 12 月 27 日,该笔担保余额 0.38 亿元。

(三)董事会审议事项

1.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规模不超过 23.65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授信额度使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设备贷、并购贷款、票据质押、在建工程项目贷等相关业务。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授权董事长或子公司董事长决定申请的授信品种、金额、期限及融资方式,融资的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

2.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贵糖集团提供总额不超过 11.84 亿元担保额度,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28.57 亿元的比例为 41.45%,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大会通过前有效,并授权董事长在融资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融资担保时签署相关文件和手续。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

3.公司在符合内外部规定的情况下,经股东大会授权批准后,可将担保额度在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并授权董事长审批:

(1)获调剂方的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2)在调剂发生时,获调剂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等情况。

4.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其他股东将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或以其持有的资产提供反担保。

担保调剂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审批未到期及 2022 年预计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全资子公司–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 年 8 月 6 日

2.法定代表人:朱冰

3.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4.注册地址:广西贵港市幸福路 100 号

5.经营范围:食糖、纸、纸浆、食用酒精、轻质碳酸钙、酒糟干粉、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有机肥料、食品包装纸、食品添加剂氧化钙、减水剂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国内贸易等。

6.股权结构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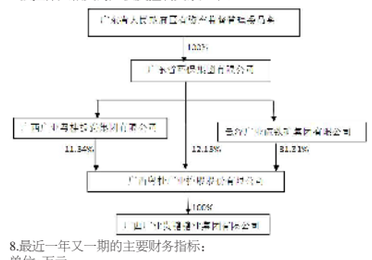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1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7,589	217,621
负债总额	116,014	121,595
所有者权益	91,575	96,026
营业收入	192,108	138,446
净利润	3,689	–2,243

贵糖集团于 2018 年 8 月 6 日成立。截至 2021 年 11 月末,贵糖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55.8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上述公司提供 2022 年度担保,将在上述担保具体实施时签署有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为保证 2022 年度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2.公司对担保对象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项目建设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

3.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其他股东将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或以其持有的资产提供反担保。

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五、担保风险及控制

1.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融资管理办法》,加强融资管理,分析资金状况,严控其融资需求,每月监控担保额度的使用,并定期向公司汇报。

2.公司将按监管规定披露上述担保的进展及变化等有关情况。

六、累计借款、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金额共计人民币 11.3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9.64%。

2.截止 202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实际使用担保额(担保余额)8.4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9.58% 。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3.股东会已审批未到期的固定资产授信担保额度 3.5 亿元及按揭担保额度 0.66 亿元,本次申请担保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为 1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8.57 亿元的比例为 56%。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7 日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证券代码:000833 公告编号:2021–062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名,独立董事三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刘富华先生、朱冰先生、芦玉强先生、陈健先生、罗明先生(外部董事)、王志宏先生(外部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李胜兰女士、胡咸华先生、刘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新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公司选举刘富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一致推选刘富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

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

(一)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刘富华;委员:刘富华、朱冰、芦玉强、李胜兰(独立董事)、胡咸华(独立董事)。

(二)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胡咸华;委员:芦玉强、罗明、李胜兰(独立董事)、胡咸华(独立董事)、刘祎(独立董事)。

(三)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李胜兰;委员:朱冰、王志宏、李胜兰(独立董事)、胡咸华(独立董事)、刘祎(独立董事)。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刘祎;委员:刘富华、陈健、李胜兰(独立董事)、胡咸华(独立董事)、刘祎(独立董事)。

四、公司董事离任情况

龚洁敏女士和周永章先生任独立董事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龚洁敏女士和周永章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董事会对龚洁敏女士和周永章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7 日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证券代码:000833 公告编号:2021－063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朱冰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陈荣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赵松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邓华欢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关于聘任梁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等议案。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公告如下:

总经理:朱冰先生

副总经理:陈荣先生、赵松先生、邓华欢先生、梁星女士

总工程师:邓华欢先生

董事会秘书:赵松先生(办公电话:020–33970218;传真:020–33970189;电子邮箱:zhaosong@yueguigufen.com)

财务负责人:梁星女士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1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方式:2021 年 12 月 27 日下午 15:10 时,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3 楼 321 会议室,现场表决。

3.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成员有:刘富华、朱冰、芦玉强、陈健、罗明、王志宏、李胜兰、胡咸华、刘祎,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富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推选刘富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1–062)。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朱冰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刘富华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21–063)。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荣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朱冰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聘任陈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赵松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经公司董事长刘富华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赵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邓华欢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朱冰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聘任邓华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梁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总经理朱冰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聘任梁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1–062)。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2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2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2021–064)。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办法》。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7 日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刘富华:男,1965 年出生,中共党员,工程师。毕业于华南工学院无机材料科学与工程系胶凝材料专业,获中山大学岭南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0 年 1 月至今任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刘富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在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刘富华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任职条件。

朱冰:男,1963 年出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共党员。中央党校大学经济管理专业。

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广东省广业纺织物流产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广东省广业纺织物流产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广东省广业纺织物流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2018 年 7 月至今任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法人代表;2018 年 7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8 年 7 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2021 年 1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2 月副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权;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朱冰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任职条件。

陈荣:男,1972 出生,本科,政工师,中共党员,中南大学工商行政管理专业。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18 年 8 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广东粤桂瑞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陈荣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除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松:男,1968 出生,研究生硕士,经济师,中共党员,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5 年 12 月至 2014 年 9 月历任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资本证券业务部(资本经营部)项目经理、资本经营部企业上市工作办公室副主任、经营管理部(企业管理部)项目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资本证券业务部副部长(其间 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12 月,华南理工大学 EMBA 课程研修班在职学习);2017 年 1 月至今兼任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2 至 2018 年 8 月任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与资本运营部副部长;2019 年 1 月 4 日至今任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8 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广西青云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粤桂瑞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赵松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除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条件。

邓华欢:男,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轻化系化纤专业,学士学位。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党委书记、院长;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18 年 5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点项目建设指挥部执行总经理(兼任);2018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8 年 8 月至今任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9 月至今任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重点项目执行总经理(兼任);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广西青云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起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邓华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邓华欢在持股 5%以上股东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邓华欢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任职条件。

梁星:女,1974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中山大学审计专业,学士学位。2013 年 7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资金财务部总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纪委副书记兼监察审计部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纪委副书记兼纪检审计部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起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梁星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除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4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含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瞿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预留授予日为 2021 年 12 月 27 日,并同意按照 16.03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0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2.475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5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罗富章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秦操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董事会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2)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综上,我们同意以 2021 年 12 月 27 日作为预留授予日,并同意按照 16.03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0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2.475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